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08-028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更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协通国际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卧龙国际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8年8月26日已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000000091478。上海卧龙国际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500万元,本公司持有50%的股份,经营范围:商务咨询、商务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货物运输代理,实业投资,会议及展览服务,仓储,三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含医疗器械类体外诊断试剂)(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注册地址、法定代表人等均未变化。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7日

关于调整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申购费率的公告

经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以下简称“农行”)协商,现决定于2008年9月1日起,调整使用农行金穗卡结算的网上直销申购费率,详情如下:

(一)本公司旗下所有非零申购费率基金的申购费率作如下调整,原前端申购费率高于0.6%的,前端申购费率按7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7),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前端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二)零申购费率基金的申购及赎回费率仍均为零;

(三) 基金赎回、分红以及与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费率依照基金相关公告的规定执行。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免长途通话费)、010-62350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咨询、了解有关详情。

重要提示:

(一)投资者办理基金网上直销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网上直销协议、安全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指南等文件;

(二)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29　　股票简称:三精制药　　编号:临2008-019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二OO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共审议三项议案,无否决或修改议案。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8年8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289,262,9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74.82%。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北京市中高盛律师事务所张迎泽律师与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对所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长沙双鹤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保兑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获同意票289,262,9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四川科伦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保兑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获同意票289,262,9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哈药集团三精新药有限责任公司保兑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获同意票289,262,9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律师见证意见

北京市中高盛律师事务所张迎泽律师与会见证认为: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二) 公司2008年第三次股东大会纪要及决议。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OO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746　公司简称:江苏索普　公告编号:临2008-016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股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

●经征询公司管理层和控股股东,公司和控股股东声明:公司未来三个月内无整体上市、资产注入、股份转让(包括二级市场出售)、非公开增发及重组等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江苏索普,股票代码:600746)于2008年8月25日至2008年8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股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为此,本公司关注了公司近期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也关注了公共传媒是否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同时,本公司亦向管理层及主要股东进行了询问。

1、经核实,公司和控股股东声明:公司主要股东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整体上市、资产注入、股份转让(包括二级市场出售)、非公开增发及重组等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2、公司董事会同时也确认,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保持正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它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专业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7日

证券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编号:临2008—029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0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08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08年8月27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56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08年8月22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副董事长吴仲时、独立董事黄董良因出差无法出席会议,分别委托董事陈国平、独立董事施建祥代为出席会议并根据其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意向进行表决。会议由胡季强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陆志国、杨金龙、胡刚亮,董事会秘书杨俊德、财务负责人王治、律师陶久华及张启平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发起设立兰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暂定名)。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限额内具体决定对小额贷款公司的投资额,签署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相关文件和合同、协议。

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拟设立公司名称:兰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具体名称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至10,000万元。

注册地及经营地址:浙江省兰溪市。

经营范围:办理各类贷款、票据贴现、资产转让,小企业发展、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及其他经批准的业务等(经营范围最终以政府有关部门核准的为准)。

公司出资总额:本公司出资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占兰溪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20%,为该公司主发起人和第一大股东。

投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本项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小额贷款公司申报材料需报兰溪市人民政府初审,并拟定小额贷款公司试点申报方案,由兰溪市人民政府将试点方案上报浙江省政府金融办审核批准,根据浙江省政府金融办的审核批文,方可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手续并领取营业执照。

二、审议通过《关于将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作短期流动资金使用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继续安排不超过募集资金总额10%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3,000万元暂作短期流动资金周转使用,期限自本决议日起至2009年2月28日止。

公司继续安排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作短期流动资金使用有利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闲置募集资金暂作短期流动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且使用额度、审议程序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另,根据公司2008年3月7日召开的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安排暂作短期流动资金周转使用的4000万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08年6月26日全部按期归还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08-040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8年8月27日上午11:00时

2、召开地点:汇通大厦七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记名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唐乾山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及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10847445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6.12%,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关于出让公司所持有的阿克苏鼎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阿克苏肯莱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38%的股权的议案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0847445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对新疆汇通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议案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同意10847445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新疆昌年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新强 聂晓江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新疆昌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新疆汇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7日

股票代码:600711　股票简称:ST雄震　编号:临2008-70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冻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广东省阳西县人民法院(2008)西法执字第139-2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电支行与深圳市智网通技术有限公司、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裁定继续冻结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账户B880302278)所持有的本公司2808万限售流通股,包括孳息,冻结期限为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根据广东省阳西县人民法院(2007)西法执字第363-3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关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与深圳市智网通技术有限公司、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裁定继续冻结深圳雄震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账户B880302278)所持有的本公司2808万限售流通股,包括孳息,冻结期限为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特此公告。

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7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窦玉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窦玉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上述变动事项已报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备案。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8日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基金网上直销费率优惠的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已于2008年4月28日起与中国农业银行合作,面向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的个人持卡人推出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现根据中国农业银行通知,本公司决定调整通过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在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进行网上交易的优惠申购费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调整后的申购费率优惠方案

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在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享受申购手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含0.6%)的,申购费率按7折优惠,但优惠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次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

二、相关事项

1. 本费率优惠措施仅限于通过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在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基金的客户,凡持有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的持卡人投资者均可直接登录本公司网站进行一站式开户和交易。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其他支付渠道的费率优惠另见相关公告。

2. 适用基金范围:本公司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如下:

信达澳银领先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代码:610001);

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收费代码:610002)。

3. 本费率优惠措施自2008年9月1日起实施。.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详细情况

1.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0755) 83160160

2. 本公司网址:www.fscinda.com

3. 中国农业银行咨询电话:95599

4. 中国农业银行网站:www.abchina.com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8日

证券简称:园城股份　证券代码:600766　编　号:2008—025

烟台园城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烟台园城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8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的通知:公司第二大股东—山东鲁信国际经济股份有限公司,因借款合同纠纷,其所持有公司的限售流通股38,981,3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7%)及孳息,全部被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轮候续冻,冻结起始日为2007年8月28日,冻结期限为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算)。

特此公告。

烟台园城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22　股票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08-031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承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8月27日接到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三胞集团”)、股东南京博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博融科技”)、南京雷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雷德投资”)、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中森泰富”)、上海道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上海道乐”)的承诺函,基于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为保障宏图高科长远稳定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持股信心,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原则,上述股东就其持有的宏图高科股份减持事宜特别承诺如下:

1、三胞集团承诺:

(1)将于2009年9月7日解禁上市流通的6340.7989万股宏图高科股份,自2009年9月7日起,继续锁定2年,至2011年9月7日,在此期间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股份。

(2)自2011年9月7日起,若宏图高科股价低于30元/股,三胞集团承诺不通过上海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该部分股份(自公告之日起因分红、配股、转增等原因导致股份或权益变化时,按相应因素调整该价格)。

2、博融科技承诺:已于2007年9月5日解禁上市流通的1596万股以及将于2008年9月5日解禁的8.313万股宏图高科股份,自2008年8月27日起,自愿锁定2年,至2010年8月27日,在此期间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股份。

3、雷德投资承诺:已于2007年9月5日解禁上市流通的1455.66万股,以及将于2008年9月5日解禁的124.5479万股宏图高科股份,自2008年8月27日起,自愿锁定2年,至2010年8月27日,在此期间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股份。

4、中森泰富承诺:已于2007年9月5日解禁上市流通的1254.3753万股宏图高科股份,自2008年8月27日起,自愿锁定2年,至2010年8月27日,在此期间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股份。

5、上海道乐承诺:已于2007年9月5日解禁上市流通的791.4521万股宏图高科股份,自2008年8月27日起,自愿锁定2年,至2010年8月27日,在此期间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出售股份。

上述股东本次承诺延期解禁的股份总数为11571.1472万股,占公司现存股改限售流通股(含已解禁的限售流通股)总数的88.40%。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股份　公告编号:2008-057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持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与飞跃集团于2008年7月28日签订了拟进行整合的《合作意向书》。7月30日,公司董事会就拟与飞跃集团进行整合的事项向广大投资者作出提示性说明。

公司原预计于2008年8月28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面广,工作量大,资产重组预案尚未完成。鉴于重组事项处于关键阶段,为使事项更加明确,公司审慎起见,特申请公司股票延长停牌两个交易日,公司股票自2008年9月1日10点30分起复牌。

为此,公司董事会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8日

股票简称:南京中商　股票代码:600280　编号:临2008-016

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东股权被继续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获悉,因公司国有股股东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和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务纠纷未获得妥善解决,根据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据该院(2007)苏民二初字第0012号《民事判决书》和(2007)苏民二初字第0013号《民事判决书》于近日继续轮候冻结了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18,383,601股限售流通股。(2007)苏民二初字第0012号《民事判决书》继续轮候冻结的起始日为2007年2月26日,期限为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2007)苏民二初字第0013号《民事判决书》继续轮候冻结期限自2008年8月26日至2010年8月25日止。

两次轮候冻结均包括孳息(指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其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解除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金山股份　证券代码:600396　编号:临2008-022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收到辽宁省发展改革委员会辽发改能源【2008】739号《转发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辽宁丹东金山热电厂“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核准批复的通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了丹东金山热电有限公司“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

本期项目建设2台30万千瓦国产国产亚临界燃煤热电机组,同步安装烟气脱硫装置,建设配套的热网工程。

项目投产后形成1350万平方米的供暖能力,相应拆除供热区域内的408台分散的小锅炉,关停辽宁省24.1万千瓦小机组。

项目总投资27.5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5.5亿元,约占动态投资的20%,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资本金以外所需22亿元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有关项目的情况见2007年11月5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临:2007—038号公告。

本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08-025

债券代码:126006　债券简称:07深高债

权证代码:580014　权证简称:深高CWB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8年8月26日收到本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项目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的书面通知,原项目保荐代表人姚小平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公司分离交易可转债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中信证券现委派姜颖女士接替姚小平先生,担任本公司分离交易可转债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本公司分离交易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廖锦强先生和姜颖女士。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8-039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竞得重庆市九龙坡地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期,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利(重庆)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在重庆市通过挂牌方式取得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大杨石组团W分区W03-1/06地块(宗地挂牌编号08054,项目具体位置如下图所示),成交价为15753万元,项目出让用地面积57185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不大于219811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和商业金融业用地。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08临-027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8月27日13: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8年8月27日9:30-11:30;13:00-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省湘潭市湘电大酒店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建雄先生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共61人,代表股份101,700,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38%。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共4人,代表股份100,772,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88%;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人数57人,代表股份928,1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两项议案。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1、关于公司变更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投向的议案;

同意101,626,10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反对票数67,54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弃权票数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湘电风能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票101,626,00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反对票数26,94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弃权票数125,0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的资格、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的会议决议;

2、北京昌久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二十七日